附件3

武汉市法院系统2023年度雇员制审判

辅助人员招聘笔试职位取消、核减情况

一、因资格复审人员达不到最低1:2竞争比例（定向职位达不到最低1:1.5），以下职位被取消：

1.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法院雇员制司法警务辅助人员岗（职位代码：020503），取消4名招录计划。

2.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法院雇员制司法警务辅助人员岗（职位代码：020602），取消3名招录计划。

3.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法院雇员制书记员岗2（职位代码：020702，定向职位），取消1名招录计划。

二、因资格复审人员达不到最低1:2竞争比例（定向职位达不到最低1:1.5），以下职位被核减：

1.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雇员制书记员岗3（职位代码：020103，定向职位），核减1名招录计划，招录数量调整为2。

2.武汉市江岸区人民法院雇员制书记员岗2（职位代码：020202，定向职位），核减1名招录计划，招录数量调整为2。

3.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法院雇员制书记员岗3（职位代码：020303，定向职位），核减1名招录计划，招录数量调整为1。

4.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法院雇员制书记员岗1（职位代码：020501，定向职位），核减2名招录计划，招录数量调整为2。

5.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法院雇员制书记员岗2（职位代码：021301，定向职位），核减2名招录计划，招录数量调整为1。